

保住工作薪资补贴计划 (Jobkeeper Payment) 的要点

莫里森政府已经听到了澳大利亚工会运动有关确保所有工人都享受工资补贴的呼吁。工会运动一直在努力工作，以确保本届政府了解澳大利亚工人所面临的严峻形势。不到三周前，莫里森政府还是不考虑工资补贴的概念。这是一个良好的开始，但是该方案仍然存在一些问题。

- **不是所有工人都会得到帮助：** 不包括为雇主服务少于 12 个月的临时工和新西兰国籍临时签证 (444 签证) 以外的临时签证持有人。
- **超过 100 万临时工被排除在外：** 超过 40% 的临时工为当前雇主服务的时间少于 12 个月，因此没有资格获得工资补贴。
- **大约一百万个临时签证持有人被排除在外：** 底层的临时签证移民工，可能会因该计划和收入支持措施的设计方式而陷入贫困处境。
- **工资补贴的上限显然不够：** 大约是总工会倡导的一半。上限为每两周 1500 澳元（而我们要求的是全职工资为中位数即每周 1375 澳元或以上）。
- **工人拿到钱还要等上几周，而且付款的追溯日期应该更长。** 付款仅追溯到 3 月 30 日，且该计划仍需要几个星期才能建立起来（5 月 1 日）
- **保住工作补贴需要付税；** 财政部的情况说明书清楚表明，每两周的 1500 澳元是税前付款，每两周 1500 澳元的收入超出了免税门槛—您将每两周缴纳 192 澳元的税款，而您的雇主将预扣该税款。因此您每两周只剩下 \$1308。
- **需要立法—** 议会必须重新召集，通过立法，才能启动此计划。

详细信息

- 六个月共 1300 亿澳元。
- 自 5 月 1 日起，税局每两周会为每名合格员工支付 1500 澳元的“保住工作”付款。数额追溯到 2020 年 3 月 30 日
- 合格员工是指 2020 年 3 月 1 日由合格企业雇用的任何员工，包括服务超过 12 个月的临时工。
- 合格企业是指营业额下降了 30% 或更多的企业（对于营业额在 10 亿澳元或以上的企业，其营业额需要下降 50% 或更多才能获得补贴）。此计划也适用于非营利组织和慈善机构。需要证明或预计一个月的损失（例如与去年同月相比）。
- 雇主保住员工的法律责任。
- 付给雇主以转付给雇员。
- 雇主必须为员工注册。

- 要求雇员提名“主要雇主”，并通知那个雇主他们是否有多份工作（每个雇员只能申请一次）
- 您不能同时获取保住工作补贴和失业人士福利。
- 无收入要求；统一金额。
- 适用于持有 444 签证的新西兰公民，但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类别的临时签证持有人。
- 适用于营业额下降 30% 的个体户
- 如果员工自 3 月 1 日起一直被停职，他们将有资格获得补贴。
- 不需要雇主补足差额。仍在运营的企业可以把它用作工资补贴（补贴至雇员的实际工资）。如果您已被停职，每两周只能收到\$1500。
- 作为一名雇员，如果您通常每两周的税前收入少于 1500 澳元，您的雇主必须向您至少支付每两周 1500 澳元的税前收入。

获取更多信息，请访问 <https://treasury.gov.au/coronavirus/jobkeeper>